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

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为正处级单位，加挂哈密市文物局牌子。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自治区党委、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拟订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和旅游发展政策，起草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法规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工作。

（二）负责文化事业、文化产业、体育事业和旅游业振兴发展，拟订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

（三）管理文艺事业，指导全市艺术创作生产、展演展览及艺术研究、评论，扶持坚守中华文化立场、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

（四）负责公共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惠民工程，统筹推进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五）协调、指导文化、文物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促进文物保护科技成果的转化和推广，推进文化、文物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组织开展体育领域重大科技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

（六）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指导全市文博事业。指导全市文物保护利用工作，

组织开展文物资源调查和文物保护宣传工作。

（七）管理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市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统筹文化和旅游景区管理、指导。统筹规划文化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与利用工作。推进乡村文化和旅游振兴。

（八）结合哈密实际，推动“丝绸之路经济带”旅游区域合作，研究拟订国际、国内旅游市场开发战略，组织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和推广工作。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品牌创建、推广工作。指导和管理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文物对外交流、合作、宣传、推广。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交流活动。

（九）指导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发展，拟订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对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指导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负责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援疆工作。

（十）承担法律法规赋予本级的执法监管职责，并负责组织查处辖区内跨区域和具有重大影响的复杂案件，监督指导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维护市场秩序。

（十一）负责文化、体育和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与监督管理，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文化、体育和旅游应急救援工作。

（十二）指导全市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和考古工作。组织、协调不可移动文物保护项目、考古项目和重大课题的实施。承担确定全市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有关工作。负责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的有关工作。负责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全市博物馆及馆藏文物工作，协调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指导民间收藏文物的管理服务。指导革命文物保护管理利用工作，组织开展革命文物研究、展示和传播。负责文物和博物馆有关审核、初审事务工作。

（十三）指导和管理全市竞技体育和群众性体育工作。指导市体育总会和各行业体协、各级体育社团组织的工作，开展好各类群众性体育活动、全民健身活动。完成国家、自治区下达的指令性竞赛任务。组织、承办各类运动和竞赛活动。统筹规划全市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指导、管理全市体育外事有关工作。指导全市体育系统及民间体育交流活动，协调、指导、管理我市承办的商业性体育比赛和经批准开展的特殊体育经营活动，监督管理公共体育设施。依法指导全市体育彩票管理与发行工作。

（十四）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制定行业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

（十五）协助市委宣传部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推动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在市委宣传部指导下做好广播电视重大宣传活动，指导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十六）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的预算包括：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预算及下属 5 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下设 9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产业发展和资源开发科、市场管理和执法监督科、公共文化和非遗艺术科、科技教育和宣传推广科、体育工作综合管理科、广播电视综合管理科、文物保护管理科、机关党委。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事业单位 5 家，纳入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下属预算单位包括：

- 1、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部门本级
- 2、哈密市图书馆
- 3、哈密市博物馆
- 4、哈密市文化馆
- 5、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 6、哈密市体育运动学校。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编制数 116，实有人数 207 人，其中：在职 115 人，减少 29 人；退休 91 人，增加 10 人；离休 1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975.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57.39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972.89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884.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809.71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666.7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143.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17.14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60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40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308.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308.69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53.23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53.2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3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3.7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1,067.87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060.71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7,029.02	支出总计	7,029.02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7,029.02	6,667.10	2,972.89	884.50	2,666.71	143.00				308.69	53.2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17.14	3,274.09	2,389.59	884.50						3.52	39.53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302.16	2,274.23	1,742.73	531.50						3.52	24.41	
207	01	01	行政运行	557.16	556.14	556.14							1.02		
207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0	4.00	4.00							2.50		
207	01	04	图书馆	470.38	470.38	470.38									
207	01	08	文化活动	40.00	40.00		40.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470.51	470.51	229.51	241.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48.28	124.20	102.70	21.50							24.08	
207	01	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390.00	390.00	380.00	1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19.33	219.00		219.00							0.33	
207	02		文物	710.04	698.72	364.72	334.00							11.32	
207	02	04	文物保护	37.32	26.00	26.00								11.32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7	02	05	博物馆	672.72	672.72	338.72	334.00								
207	03		体育	301.14	301.14	282.14	19.00								
207	03	04	运动项目管理	282.14	282.14	282.14									
207	03	07	体育场馆	19.00	19.00		19.00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										3.80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										3.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60	313.60	313.6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60	313.60	313.6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6.71	66.71	66.71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27	49.27	49.2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62	197.62	197.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40	117.40	117.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40	117.40	117.4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4.43	24.43	24.4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5.88	55.88	55.8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09	37.09	37.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30	152.30	152.30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上级一般公 共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 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 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30	152.30	152.3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2.30	152.30	152.30									
229			其他支出	1,067.87	749.00			606 .00	143.00				305.17	13.7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62.70	749.00			606 .00	143.00					13.70	
229	60	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 出	724.60	719.00			606 .00	113.00					5.60	
229	60	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 出	38.10	30.00				30.00					8.10	
229	99		其他支出	305.17									305.17		
229	99	99	其他支出	305.17									305.17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060.71	2,060.71			2,0 60. 71							
232	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060.71	2,060.71			2,0 60. 71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2	04	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2,060.71	2,060.71			2,060.71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7,029.02	2,407.89	4,621.1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17.14	1,824.59	1,492.55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302.16	1,226.73	1,075.43
207	01	01	行政运行	557.16	556.14	1.02
207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0		6.50
207	01	04	图书馆	470.38	447.38	23.00
207	01	08	文化活动	40.00		40.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470.51	140.51	33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48.28	82.70	65.58
207	01	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390.00		39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19.33		219.33
207	02		文物	710.04	315.72	394.32
207	02	04	文物保护	37.32		37.32
207	02	05	博物馆	672.72	315.72	357.00
207	03		体育	301.14	282.14	19.00
207	03	04	运动项目管理	282.14	282.14	
207	03	07	体育场馆	19.00		19.00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		3.80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		3.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60	313.6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60	313.6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6.71	66.71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27	49.2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62	197.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40	117.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40	117.4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4.43	24.4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5.88	55.8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09	37.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30	152.3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30	152.3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2.30	152.30	
229			其他支出	1,067.87		1,067.87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62.70		762.70
229	60	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24.60		724.60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1	2	3
229	60	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8.10	38.10
229	99		其他支出	305.17	305.17
229	99	99	其他支出	305.17	305.17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060.71	2,060.71
232	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060.71	2,060.71
232	04	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2,060.71	2,060.71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6,667.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857.3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809.71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74.09	3,274.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60	313.6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40	117.4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30	152.3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749.00		749.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060.71		2,060.71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6,667.10	支出总计	6,667.10	3,857.39	2,809.71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3,857.39	2,407.89	1,449.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74.09	1,824.59	1,449.5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274.23	1,226.73	1,047.50
207	01	行政运行	556.14	556.14	
207	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4.00
207	01	图书馆	470.38	447.38	23.00
207	01	文化活动	40.00		40.00
207	01	群众文化	470.51	140.51	330.00
207	0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24.20	82.70	41.50
207	01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390.00		390.00
207	01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19.00		219.00
207	02	文物	698.72	315.72	383.00
207	02	文物保护	26.00		26.00
207	02	博物馆	672.72	315.72	357.00
207	03	体育	301.14	282.14	19.00
207	03	运动项目管理	282.14	282.14	
207	03	体育场馆	19.00		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60	313.6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60	313.60	
208	05	行政单位离退休	66.71	66.71	
208	05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27	49.27	
208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62	197.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40	117.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40	117.40	
210	11	行政单位医疗	24.43	24.43	
210	11	事业单位医疗	55.88	55.88	
210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09	37.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30	152.3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30	152.30	
221	02	住房公积金	152.30	152.3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2,407.89	2,169.58	238.3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53.34	2,053.34	
301	01	基本工资	602.99	602.99	
301	02	津贴补贴	247.21	247.21	
301	03	奖金	395.57	395.57	
301	07	绩效工资	194.58	194.5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7.62	197.6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31	80.3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09	37.0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71	8.7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52.30	152.3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6.96	136.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96		232.96
302	01	办公费	23.48		23.48
302	02	印刷费	1.00		1.00
302	05	水费	4.10		4.10
302	06	电费	6.00		6.00
302	07	邮电费	10.95		10.95
302	08	取暖费	76.75		76.75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7		3.07
302	11	差旅费	19.46		19.46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87		1.87
302	26	劳务费	2.88		2.88
302	27	委托业务费	29.09		29.09
302	28	工会经费	23.85		23.85
302	29	福利费	21.46		21.4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0		8.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50		0.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24	116.24	
303	01	离休费	19.01	19.01	
303	02	退休费	83.23	83.23	
303	05	生活补助	0.26	0.26	
303	09	奖励金	13.74	13.74	
310		资本性支出	5.35		5.35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19		5.19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16		0.1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1,449.50	102.30	1,138.63	11.50		61.50	125.57		10.00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420.00	26.00	384.00						1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0.00	26.00	384.00						10.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394.00		384.00						10.00		
207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5 年驻村（社区）专项工作经费	4.00		4.00								
207	01	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2025 年全 区新建旅游厕所补助资金	10.00								10.00		
207	01	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政府购买服务-哈密市公共文化服 务场馆运行经费	380.00		380.00								
207	02		文物		26.00	26.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市级野外文物看护员补助项目	26.00	26.00									
			哈密市图书馆		242.00		151.50				90.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2.00		151.50				90.5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42.00		151.50				90.50				
207	01	04	图书馆	2025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 馆（站）免费开放补助（市级配套 资金）	3.00		3.00								
207	01	04	图书馆	图书馆免费开放场馆质量提升项目	20.00		20.00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6.00		34.50				1.5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	7.00		7.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哈密市图书馆拓展阅读空间、品牌阅读活动推广及优化阅读资源项目	170.00		81.00				89.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	6.00		6.00								
			哈密市文化馆		330.00	3.30	262.49			61.50	2.7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0.00	3.30	262.49			61.50	2.71				
207	01		文化和旅游		330.00	3.30	262.49			61.50	2.71				
207	01	09	群众文化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美术馆	36.00		36.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文化馆	36.00	3.30	31.20			1.5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	7.00		4.29				2.71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 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美术馆											
207	01	09	群众文化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 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 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文化馆	7.00		7.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 算的通知-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 家 “石榴籽”文艺小分队下基层	20.00		20.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 算的通知-群众文艺作品创作及优 秀文艺作品参赛	40.00		40.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 算的通知-文化馆服务群众家具设 备购置及数字化建设	60.00					60.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 算的通知-美术作品创作采风	15.00		15.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 算的通知 --公共文化云建设（全民	20.00		20.00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艺术普及品牌活动）											
207	01	09	群众文化	2025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 馆（站）免费开放补助（市级配套 资金）文化馆	3.00		3.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2025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 馆（站）免费开放补助（市级配套 资金）美术馆	3.00		3.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新文化馆运转经费	53.00		53.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传习所运转经费	23.00		23.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美术馆运转经费	7.00		7.00								
			哈密市博物馆		357.00	73.00	278.95				5.0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7.00	73.00	278.95				5.05				
207	02		文物		357.00	73.00	278.95				5.05				
207	02	05	博物馆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博物馆纪 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30.00	73.00	251.95				5.05				
207	02	05	博物馆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文化人才 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	4.00		4.00								
207	02	05	博物馆	博物馆免费开放场馆质量提升项目	23.00		23.00								
			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81.50		60.49	11.50			9.5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1.50		60.49	11.50			9.51				
207	01		文化和旅游		81.50		60.49	11.50			9.51				
207	01	08	文化活动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	30.00		30.00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 算的通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 系列活动											
207	01	08	文化活动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 算的通知-2025 年“我们的中国梦 ——文化进万家”文化下乡演出活 动	10.00		1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非物质文 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 -国家 级代表性传承人补助费	2.00			2.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非物质 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抖空竹	10.00		1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非物质 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自治区级代表性传承人补助费	9.50			9.5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免费开放项目	20.00		10.49				9.51				
			哈密市体育运动学校		19.00		1.20				17.8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00		1.20				17.80				
207	03		体育		19.00		1.20				17.80				
207	03	07	体育场馆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公共体 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	19.00		1.20				17.80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哈密市体育馆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总计	2,809.71			2,809.71
229			其他支出	749.00			749.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49.00			749.00
229	60	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19.00			719.00
229	60	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0			3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060.71			2,060.71
232	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060.71			2,060.71
232	04	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2,060.71			2,060.71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10.37	10.37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87	1.87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8.50	8.5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50	8.5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53.23	53.23			53.23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13.70	13.70			13.70				
关于拨付 2024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项目的通知-2024 年支持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项目	8.10	8.10			8.10				
关于调整下达自治区体育局本级体育彩票公益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第十一届全国大众冰雪季速度滑冰比赛	5.60	5.60			5.60				
哈密市图书馆	3.80	3.80			3.80				
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4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总分馆建设、领读人系列活动、宣传推广	1.80	1.80			1.80				
特定目标 301103569	2.00	2.00			2.00				
哈密市文化馆	0.33	0.33			0.33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4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	0.33	0.33			0.33				
哈密市博物馆	11.32	11.32			11.32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4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哈密市博物馆可移动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	11.32	11.32			11.32				
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4.08	24.08			24.08				
关于下达 2024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维吾尔族赛乃姆	24.08	24.08			24.08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7,029.0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债务付息支出。

二、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部门收入预算 7,029.0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972.89 万元，占 42.29%，比上年预算减少 36,830.46 万元，下降 92.5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市本级民生和社会发展重点项目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884.50 万元，占 12.58%，比上年预算增加 9.00 万元，增长 1.0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新增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 2,666.71 万元，占 37.94%，比上年预算增加 106.00 万元，增长 4.1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和自治区彩票公益金项目增加。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43.00 万元，占 2.03%，比上年预算增加 126.00 万元，增长 741.18%，主要原因是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哈密市体育运动学校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增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308.69 万元，占 4.39%，比上年预算增加 308.49 万元，增长 154,245.00%，主要原因是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广电高层集资楼房款资金以前年度在往来核算，2025 年预算由往来核算调整至收支核算。

财政拨款结转 53.23 万元，占 0.76%，比上年预算减少 374.31 万元，下降 87.5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项目执行较好，资金在 2024 年已执行完成，2025 年结转项目减少。

三、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7,029.0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407.89 万元，占 34.26%，比上年预算减少 366.71 万元，下降 13.22%，主要原因是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下属参公事业单位哈密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因机构改革撤销，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项目支出 4,621.13 万元，占 65.74%，比上年预算减少 36,288.57 万元，下降 88.7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民生和社会发展重点项目减少，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四、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667.1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57.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809.7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74.09 万元，主要用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系统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6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养老保险缴费等；卫生健康支出 117.4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

补助缴费等；住房保障支出 152.3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其他支出 749.00 万元，主要用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哈密市体育运动学校项目支出；债务付息支出 2,060.71 万元，主要用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专项债项目的利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包括：0.00 万元。

五、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857.3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407.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66.71 万元，下降 13.22%，主要原因是哈密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因机构改革撤销，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项目支出 1,449.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6,454.75 万元，下降 96.1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哈密市民生和社会发展重点项目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3,274.09 万元，占 84.88%。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13.60 万元，占 8.13%。
- 3、卫生健康支出（类）117.40 万元，占 3.04%。
- 4、住房保障支出（类）152.30 万元，占 3.9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56.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53 万元，增长 3.06%，主要原因是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人员 2025 年调增基本工资。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2 万元，增长 189.86%，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驻村（社区）专项工作经费调至该支出功能科目。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机关服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75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哈密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因机构改革撤销，该支出功能科目预算减少。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70.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96 万元，增长 4.20%，主要原因是哈密市图书馆职工工资调整，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社保等预算增加。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5 年增加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70.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7.01 万元，增长 85.61%，主要原因是哈密市文化馆 2025 年人员支出经费增加，增加群众文化活动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意与保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24.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8.16 万元，下降 41.51%，主要原因是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25 年项目资金减少。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10.08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哈密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因机构改革撤销，该支出功能科目预算减少。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80.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民生和社会发展重点项目在审核中。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39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9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功能科目的项目调整至该支出功能科目。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219.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3,713.00万元，下降99.35%，主要原因是2025年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功能科目的项目调整至其他支出功能科目，2025年民生和社会发展重点项目减少。

1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2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64.00万元，下降95.59%，主要原因是哈密市文体广旅局和哈密市博物馆该支出功能科目项目减少。

1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2025年预算数为672.7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37.33万元，下降39.40%，主要原因是哈密市博物馆民生重点项目资金减少。

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5.92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市级野外文物看护员补助项目支出功能科目调整至文物保护支出功能科目。

1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运动项目管理（项）：2025年预算数为282.1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82万元，下降0.64%，主要原因

是哈密市体育运动学校燃油车已于 2024 年报废，2025 年申请新能源汽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1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竞赛（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5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哈密市体育运动学校 2024 年发放运动员教练员奖励金 450 万元，2025 年该项目减少。

1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场馆（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9.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哈密市体育运动学校 2025 年新增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 19 万元。

1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2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该支出功能科目项目进行调整。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6.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17 万元，增长 20.1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哈密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因机构改革撤销，退休人员调入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退休费、奖励金等预算增加。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9.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02 万元，增长 43.8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局下属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增加，退休费、奖励金等预算增加。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97.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9.99 万元，下降 20.19%，主要原因是哈密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改革人员减少。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2.63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哈密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改革人员减少。

2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4.4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16 万元，下降 45.21%，主要原因是哈密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改革人员减少。

2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5.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94 万元，下降 12.44%，主要原因是哈密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改革人员减少。

2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7.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35 万元，下降 20.13%，主要原因是哈密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改革人员减少。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2.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64 万元，下降 16.75%，主要原因是哈密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改革人员减少。

27、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0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哈密市文化馆二次装修及设施设备购置项目已完成，2025 年项目预算减少。

六、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407.8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69.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

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238.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2025 年全区新建旅游厕所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旅游厕所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国家标准（GB/T 18973-2016）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其他对企业补助 10 万元用于旅游厕所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2025 年驻村（社区）专项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将驻村工作经费纳入年度预算安排，开展单位驻村工作，为村民办实事，为村民排忧解难

预算安排规模：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费 2.8 万元、维修费 1.2 万元用于驻村工作队开展水渠维修等群众工作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市级野外文物看护员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条，为哈密市级文物保护看护员发放补助，为经常性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2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92 万元用于发放文物看护员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补贴人数：市级野外文物看护员 24 人

补贴标准：22 人（每人每月 0.08 万元）、2 人（每人每月 0.2 万元）。

补贴范围：哈密市级野外文物保护单位文物看护人员补助

补贴方式：根据市级野外文物看护员管理制度考核合格后，根据考核结果发放

发放程序：按照野外文物巡查情况及考勤情况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文物保护单位所在乡镇农牧民、待业大学生等。社会效益：项目的实施有效阻止破坏、盗挖、盗掘等人为因素对野外文物的损毁，有效保障文物及相关设施安全，营造社会公众参与文物保护的良好氛围。

（四）项目名称：政府购买服务-哈密市公共文化服务场馆运行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解决政府购买服务-哈密市公共文化服务场馆运行经费的请示》的反馈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3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380 万元用于博物馆、图书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文化馆等公共文化运行场馆运行经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下达的《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教[2024]252 号）、哈密市财政局下达的《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哈市财教[2024]52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资金纳入年初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规模：3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图书馆

资金分配情况：1. 差旅费 3.00 万元用于基层文化活动、业务培训等人员差旅费；2. 办公设备购置 1.50 万元用于购置单人沙发、茶几、吧台椅等；3. 维修（护）费 5.70 万元用于水电暖、消防、电梯等维修维护；4. 委托业务费 14.00 万元用于开展全民阅读活动、智慧消防物联网平台服务等；5. 印刷费 1.60 万元用于印刷两会服务二次文献资料等；6. 劳务费 0.80 万元用于全民阅读活动、基层文化活动等劳务支出；7. 办公费 8.40 万元用于购置全民阅读活动用品、奖品等；8. 其他交通费 1.00 万元用于开展全民阅读活动租车费用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下达的《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新财教[2024]266 号）、哈密市财政局下达的《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哈市财教[2024]59 号），

提前下达 2025 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资金纳入年初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规模：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图书馆

资金分配情况：维修（护）费 7.00 万元用于水电暖、消防、电梯等维修维护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哈密市图书馆拓展阅读空间、品牌阅读活动推广及优化阅读资源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下达的《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教[2024]240 号）、哈密市财政局下达的《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哈市财教[2024]47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资金纳入年初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规模：17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图书馆

资金分配情况：1. 委托业务费 75.00 万元用于领读人系列阅读推广活动、第四届“品读经典 声动新疆”全民诵读大赛、阅读活动线上宣传及荐书视频制作、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空间打造及推广应用；2. 其他资本性支出 74.00 万元用于采购纸质图书、期刊；3.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5.00 万元用于电子资源及系统升级；4. 办公费 6.00 万元用于采购图书古籍函套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下达的《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新财教[2024]254 号）、哈密市财政局下达的《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哈市财教[2024]53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资金纳入年初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规模：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图书馆

资金分配情况：1. 培训费 1.50 万元用于前往巴里坤、伊吾开展培训活动；2. 其他交通费 1.30 万元用于前往两县一区开展活动租车费；3. 差旅费 0.92 万元用于文化工作者前往巴里坤、伊吾开展活动差旅费；4. 办公费 2.28 万元用于购买两县一区活动用品、奖品等。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九）项目名称：2025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市级配套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下达的《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新财教[2024]266 号）、哈密市财政局下达的《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哈市财教[2024]59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资金纳入年初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规模：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图书馆

资金分配情况：维修（护）费 3.00 万元用于水电暖、消防、电梯等维修维护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项目名称：图书馆免费开放场馆质量提升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财政部 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0〕156号），为确保图书馆免费开放场馆质量提升实际需求，资金纳入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图书馆

资金分配情况：电费 20.00 万元用于图书馆全年电量正常供应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一）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美术馆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哈市财教〔2024〕52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资金纳入年初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3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36 万元用于开展美术展览、美术培训文化活动。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二）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文化馆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哈市财教〔2024〕52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资金纳入年初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3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其他工资福利费支出 3.3 万元用于文化馆场馆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消防维保费 1.5 万元用于文化馆场馆消防维保；消防检测费 1 万元用于文化馆场馆消防检测；维修维护费 2 万元用于文化馆场馆维修维护；办公设备购置 1.5 万元用于文化馆购置电脑；委托业务费 26.7 万元用于文化馆开展群众活动及培训。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三）项目名称：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美术馆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哈市财教[2024]59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资金纳入年初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邮电费 0.2 万元用于美术馆场馆数字化通信、维修维护费 2.35 万元用于美术馆场馆维修维护，办公设备购置 2.71 万元用于购置打印机一台，笔记本电脑一台，书画收藏柜一组；委托业务 1 万元用于美术馆开展群众文化交流活动；差费 0.74 万元用于美术馆工作人员外出交流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四）项目名称：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文化馆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哈市财教[2024]59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资金纳入年初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 5 万元用于文化馆工作人员外出交流，演出；邮电费 2 万元用于文化馆场馆数字化通信。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五）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 “石榴籽”文艺小分队下基层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哈市财教[2024]47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资金纳入年初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20 万元用于文化进万家活动下基层演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六）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群众文艺作品创作及优秀文艺作品参赛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哈市财教[2024]47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资金纳入年初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40 万元用于开展创作文艺作品。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七）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文化馆服务群众家具设备购置及数字化建设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哈市财教[2024]47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资金纳入年初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专业设备购置费 11.5 万元用于购置文化馆场馆 LED 大屏；办公设备购置 48.5 万元用于文化馆场馆等候区及休息区的家具购置。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八）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美术作品创作采风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哈市财教[2024]47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资金纳入年初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15 万元用于邀请画家创作中国画、油画作品。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九）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公共文化云建设（全民艺术普及品牌活动）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哈市财教[2024]47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资金纳入年初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20 万元用于开展少儿才艺大赛。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项目名称：2025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市级配套资金）文化馆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哈市财教[2024]59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资金纳入年初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费 3 万元用于文化馆办公基本保障。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一）项目名称：2025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市级配套资金）美术馆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哈市财教[2024]59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资金纳入年初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培训费 3 万元用于美术馆书画培训。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二）项目名称：新文化馆运转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财政部 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0〕156号），为确保文化馆免费开放场馆质量提升实际需求，资金纳入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规模：5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取暖费 21.6 万元用于文化馆场馆取暖费；电费 28 万元用于文化馆场馆电费；水费 3.4 万元用于文化馆场馆水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三）项目名称：传习所运转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财政部 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0〕156号），为确保文化馆（传习所）免费开放场馆质量提升实际需求，资金纳入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规模：2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取暖费 5.76 万元用于传习所取暖费；电费 5 万元用于传习所电费；水费 1.94 万元用于传习所水费；维修（护）费 10.3 万元用于传习所场馆维修维护。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四）项目名称：美术馆运转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财政部 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0〕156号），为确保美术馆免费开放场馆质量提升实际需求，资金纳入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规模：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取暖费 4.25597 万元用于美术馆场馆取暖费；电费 2.74403 万元用于美术馆场馆电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五）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哈市财教〔2024〕5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博物馆

资金分配情况：1. 劳务费 4.88 万元用于疏通下水、展柜搬运及组装；2. 其他交通费 6.15 万元用于流动博物馆下基层租车费；3. 印刷费 2 万元用于宣传文物三折页制作；4. 维修(护)费 4.64 万元用于展厅、卫生间等维修。5. 专用材料费 31.60 万元用于国学大课堂、节日社教宣教、展览展板制作、流动博物馆宣传等材料；6. 差旅费 28.36 万元用于引进及交流展览布展撤展、流动博物馆等差旅费；7. 委托业务费 167.25 万元用于交流展文物运输、5.18 国际博物馆日、青少年讲解大赛及研学活动等；8. 邮电费 1.23 万元用于电信费；9. 办公费 5.84 万元用于业务运转及宣传等办公用品购置；1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00 万元用于聘用人员工资；11. 办公设备购置 5.05 万元用于购置展厅行李柜、留言台等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六）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哈市财教〔2024〕53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5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博物馆

资金分配情况：1. 赴两县开展基层讲解员培训工作差旅费1.28万元；2. 赴两县开展基层讲解员培训工作租车费1.44万元；3. 赴两县开展基层讲解员培训工作社教材料1.2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二十七）项目名称：博物馆免费开放场馆质量提升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教〔2021〕88号《中央对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3.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博物馆

资金分配情况：电费23万元，用于哈密市博物馆电费支付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二十八）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哈市财教〔2024〕5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2.00万元，用于国家级传承人每年发放2万元的传习活动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补助费

补贴人数：国家级传承人 1 人

补贴标准：考核合格每人每年发放 2.00 万元

补贴范围：国家级传承人

补贴方式：按考核结果一次性将补助资金直接发放至个人卡中

发放程序：根据传承人完成工作的业务量，以实名制的方式发放至传承人的银行卡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提高非遗传承人授徒、交流、传承和学习的积极性，通过培养一批新生代的力量，为非遗的持续传播传承注入活力

（二十九）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抖空竹

设立的政策依据：哈市财教〔2024〕5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级非遗项目-“抖空竹”优秀传承人建立档案、传承人人物志短片、现场技艺记录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自治区级代表性传承人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哈市财教〔2024〕5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5 万元，用于发放 19 名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补助费

补贴人数：自治区级传承人 19 人

补贴标准：每人每年 0.50 万元

补贴范围：辖区内的自治区级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补贴方式：按考核结果一次性将补助资金直接发放至个人卡中

发放程序：根据传承人完成工作的业务量，以实名制的方式发放至传承人的银行卡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提高非遗传承人授徒、交流、传承和学习的积极性，通过培养一批新生代的力量，为非遗的持续传播传承注入活力

（三十一）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

设立的政策依据：哈市财教〔2024〕4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30 万元，主要用于 2025 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主要活动有非遗展览、非遗展示展演活动、非遗进校园、非遗集市、“夏至非遗，传承千年的时光密码”主题活动以及展开“非遗里的中国-我是非遗讲述人”等系列活动。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二）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2025 年“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文化下乡演出活动

设立的政策依据：哈市财教〔2024〕4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 2025 年“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文化下乡演出活动，走进哈密市各企业、街道、社区、村镇、学校、养老院等单位进行展演活动共计 20 场次演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三）项目名称：免费开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文旅非遗发〔2021〕61 号《“十四五”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作为公益性的窗口单位，此项目资金用于展馆设施的维护和保养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1. 专用设备购置 9.51 万元用于购置 LED 屏，录像机一台；2. 委托业务费 8.55 万元用于建筑消防设施年度维护保养、电梯维护、物联网维护；3. 专用材料费 1.94 万元用于场馆年度维护，主要是购置清洁用品、卫生间材料及供暖材料等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四）项目名称：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哈密市体育馆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号）

预算安排规模：1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哈密市体育运动学校

资金分配情况：购买武术套路地毯 17.8 万元、体育场馆日常维修维护 1.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3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八、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809.71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232.00 万元，增长 9.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增加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其中：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719.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202.00 万元，增长 39.07%。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增加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及哈密市体育运动学校项目预算资金增加。

2、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3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3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公共文化志愿服务项目 2024 年是年中追加预算项目。

3、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项）支出 2,060.71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专项债项目利息 2025 年和 2024 年一致。

九、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10.3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8.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87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3.50 万元，下降 25.2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3.50 万元，下降 29.17%，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车辆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及下属事业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规模及人次。

十一、关于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53.23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53.23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特定目标 301103569 2.0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2. 关于拨付 2024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项目的通知-2024 年支持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项目 8.10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评选的优秀志愿组织单位和优秀志愿者项目。

3. 关于调整下达自治区体育局本级体育彩票公益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第十一届全国大众冰雪季速度滑冰比赛 5.60 万元，主要用于：第十一届全国大众冰雪季速度滑冰比赛赛事相关费用。

4.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4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哈密市博物馆可移动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 11.32 万元，主要用于：哈密市博物馆可移动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质保金。

5.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4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 0.33 万元，主要用于：哈密市文化馆在职人员到基层培训伙食费。

6. 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4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总分馆建设、领读人系列活动、宣传推广 1.80 万元，主要用于：哈密市图书馆开展领读人线下活动委托业务费 1.80 万元。

7. 关于下达 2024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维吾尔族赛乃姆 24.08 万元，主要用于：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维吾尔族赛乃姆交流展演活动及研讨会尾款。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38.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4.49 万元，下降 12.64%，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市级哈密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单位撤销，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政府采购预算 1,295.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87.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3.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03.67 万元。

2025 年,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214.3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214.3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38,452.18 平方米,价值 13,156.14 万元。

2. 车辆 6 辆,价值 128.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价值 110.59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17.58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463.6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63,514.73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3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6,975.79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46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4,259.21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308.69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部门名称（盖章）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部门联系人		马媛	联系电话	0902-2230959	
年度绩效目标		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加大文化旅游市场主体扶持力度，提振发展信心。依托阿勒屯古街、巴里坤古城景区、伊吾尖甲坡墓群和大海道景区等区域，推动“旅游+演艺”“旅游+非遗”“旅游+文物”“旅游+赛事”发展。串联左公文化苑、凤凰台大营、博物馆、大海道景区等文旅资源，形成多点位多学科研学旅游体系。2025 年，力争接待游客同比上年增长 12%，实现旅游收入同比上年增长 23%。推进 2 个 3A 景区建设。指导全市艺术创作生产、展演展览及艺术研究、评论，扶持坚守中华文化立场、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充分挖掘展示哈密文旅资源，举办惠民活动 700 场。指导市体育总会和各行业体协、各级体育社团组织的工作，开展好各类群众性体育活动、全民健身活动。强化体育潜力挖掘，促进竞技体育和群众体育突破性发展。参加自治区体育比赛 18 项。推进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开展国家级非遗项目维吾尔族赛乃姆、市级非遗项目哈密坎儿井开挖技艺的保护记录工作，用数字化技术记录和展示非遗技艺，拓宽传承渠道。开展非遗保护记录工作 1 项。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027.50	
			本级安排	5,639.60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308.6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接待游客同比上年增长率	≥12%	2025 年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旅游收入同比上年增长率	≥23%	2025 年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推进 3A 景区建设	≥2 个	2025 年工作计划	13
	数量指标	举办惠民活动	≥700 场	2025 年工作计划	13
	数量指标	组织参加体育赛事	≥18 项	2025 年工作计划	12
	数量指标	开展非遗保护记录工作	≥1 项	2025 年工作计划	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0%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图书馆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周媛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6.00	其中：财政拨款	4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度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项目预算 46 万元，用于保障图书馆免费开放，开放日不少于 300 天，全年进馆人数不少于 17 万人次。发挥哈密市图书馆文化宣传推广职能，组织开展 200 场次全民阅读推广活动。开展图书馆馆内日常维修、检测等 5 项工作，保障场馆正常运行，降低安全隐患。对图书馆茶水间进行维修改造，购置相应设施设备 7 个，营造舒适阅读环境。通过以上工作的推进，进一步保障群众文化需求，提升哈密市图书馆公共服务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日天数	>=300 天	计划标准	309 天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全民阅读推广活动	>=200 场次	计划标准	210 次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场馆日常维修、检测类目	=5 项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付运维年服务费项目	=1 个	历史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图书馆茶水间新增设施	>=7 个（把）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书架	>=5 组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全民阅读推广活动覆盖率	>=17%	计划标准	1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各类维保检测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时长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全民阅读推广活动开展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各类维保检测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采购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服务费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面阅读推广活动费用	< =22.20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场馆日常运行维护费用	< =20.30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图书馆茶水间改造购置费用	< =3.50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文化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全年进馆人次	> =170000人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馆						
项目名称		2025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文化馆				项目负责人	王丽娟、赵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6.00	其中：财政拨款	4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文化馆免费开放项目资金 4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3 场；定期对场馆进行消防维保、消防检测费、水电暖等 5 类服务进行日常维修维护；采购电脑 3 台，以及保障文化馆内日常办公相关费用的支付。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完善文化馆基础设施设备，提升场馆公共服务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3 场次	计划标准	50 场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日常维修维护类别	≥5 类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电脑	=3 台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场馆运行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成功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电脑采购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化活动费用	＜ =26.7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场馆检测维护费	＜ =4.5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物资采购费用	＜ =1.5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场馆的活动所需办公费、邮电费及差费	＜ =13.3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能力	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活动受众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馆						
项目名称		2025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美术馆				项目负责人	马晓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6.00	其中：财政拨款	4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美术馆免费开放项目资金 46 万元，主要用于全年开展相关培训 48 场次；采购美术馆设施设备 4 类；对全馆水电暖进行日常维护及日常照明灯的更换、修理美术馆电动门；通过政府采购购买第三方服务，开展主题展览 9 场次、新中国成立 76 周年作品征集展 1 场次、我们中国梦文化下基层采风活动 30 场次等。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完善美术馆基础设施设备，使美术馆办公环境有所改善，并提高工作效率，通过主题展览让更多的群众走进美术馆，文化下基层让更多的农民群众感受艺术，公共教育培训让更多成年人、青少年朋友感受到艺术带来的快乐与成就感，保障了群众文化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相关培训	≥48 场次	计划标准	5 场次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美术馆设施设备	≥4 类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第三方服务	=1 家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主题展览	≥9 场次	计划标准	9 场次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我们中国梦文化下基层采风活动	≥30 场次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中国成立 76 周年作品征集展	=1 场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90%	计划标准	9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设备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第三方服务资质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活动开展成功率	=100%	计划标准	9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9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施设备采购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各类活动完成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9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费	≤3 万元	计划标准	10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小型修缮费	≤2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采购费用	≤4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活动费用	≤36 万元	计划标准	25.4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群众文化权益	得到 保障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活动受众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驻村（社区）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摆力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基层工作经费项目，预算 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基层工作，慰问村民 60 人；开展“讲好中国话，写好中国字，做自信中国人”博斯坦村“吐字归音”活动 1 场；为村民改善水利设施，修筑水渠 42.8 米等工作。通过驻村工作经费的合理高效使用，做到问需于民，用之于民，使博斯坦村的群众充分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切实提升基层组织的凝聚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筑水渠	>=42.80 米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讲好中国话，写好中国字，做自信中国人”博斯坦村“吐字归音”活动	=1 场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慰问村民人数	>=60 人	计划标准	60 人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博斯坦村村民走访慰问覆盖率	>=80%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水渠修缮完成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活动开展群众参与率	>=20%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走访慰问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水渠修缮完成时间	<=11 月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活动完成时间	<=11 月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渠修缮成本	<=280 元/米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活动经费	<=1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慰问村民费用	<=300 元/人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组织的凝聚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博物馆						
项目名称		博物馆免费开放场馆质量提升项目					项目负责人	武建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3.00	其中：财政拨款	2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博物馆免费开放场馆质量提升项目总资金 23 万元，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博物馆电费，全年共计支付 12 次，每月平均用电量 40610 度，从而保障博物馆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电费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12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平均每月用电量	>=40610 度	计划标准	33945 度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电费支付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均每月支付电费	<=1.92 万元	计划标准	1.4 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更好地宣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馆						
项目名称		传习所运转经费				项目负责人		阿不里木·里提甫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3.00	其中：财政拨款	2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传习所运转经费项目总资金 23 万，项目主要用于保障场馆运转数量 1 个，支付传习所电费支付，水费支付合计 12 次，暖气费支付，供暖面积 2638 平方米，该项目的实施，用于保障传习所更好地宣传弘扬维吾尔刺绣传统文化，持续保障传习所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场馆运转数量	≥1个	计划标准	1 个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付电、电费次数	≥12次	计划标准	12 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供暖面积	≥2638平方米	计划标准	2638平方米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9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暖气费	≤21.80元/平方米	计划标准	21.8元/平方米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水费	≤3元/立方米	计划标准	3元/立方米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电费	≤0.50元/度	计划标准	0.5元/度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传习所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入馆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体育运动学校						
项目名称		发展竞技体育专项				项目负责人		许小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5.00	其中：财政拨款	40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深入贯彻落实《奥运争光计划纲要》，加快推进体育强市建设目标，进一步提高我市竞技体育综合实力，推动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发展竞技体育专项经费 405 万元主要用于对 750 名运动员、教练员训练补助，购置训练器材 6 项，参赛教练员、运动员人次 600 人，组团参加自治区第二届冬季运动会及 2025 年自治区青少年锦标赛田径、射击等 18 个项目的参赛经费。该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推动三大球等项目在青少年群体中的普及开展，提升哈密市竞技体育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动员、教练员训练补助人数	>=750人	计划标准	375人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训练器材	>=6项	计划标准	1批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赛教练员、运动员人次	>=600人次	计划标准	375人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训练器材购置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95%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政府采购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训出勤率	>=90%	计划标准	90%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训练器材购置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90%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支付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95%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训练开展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90%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训练补助标准	<=35元/人/天	计划标准	20元/人/天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训练器材购置费用	<=40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参赛经费	<=240	计划标准	131.77万元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万元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推动体育事业健康发展	有效 推动	计划标准	有效 推动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教练、运动员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发展群众体育经费				项目负责人	阿拉帕提江·依玛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1.00	其中：财政拨款	121.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发展群众体育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121 万元，计划用于举办 14 场体育赛事（哈密市“体彩杯”足球赛、哈密市“体彩杯”职工男子篮球赛、哈密市“体彩杯”庆五一象棋比赛、哈密市“体彩杯”青少年海陆空模型比赛、哈密市“体彩杯”小篮球赛、哈密市“体彩杯”老年门球赛、哈密市“体彩杯”中学生夏季篮球联赛、哈密市“体彩杯”钓鱼比赛、哈密市“体彩杯”羽毛球赛、哈密市“体彩杯”魔方比赛、哈密市“体彩杯”围棋比赛、哈密市“体彩杯”国际象棋比赛、哈密市“体彩杯”乒乓球联赛、参加自治区及国家赛事活动），开展 1 场为期 10 天的社会体育指导员、裁判员培训，举办全民体育活动 3 场（哈密市传统航模科技体育进校园活动、全民健身日活动、健身气功交流展示活动），对哈密市民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工作。该项目的实施有效促进社会团结交流，增强了群众的归属感和凝聚力。通过共同支持喜爱的运动，观众和参与者能够感受到集体的力量和温暖。群众体育赛事活动的开展有助于提高个体的身体健康，提升生活质量，有效丰富了群众的业余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各项群众体育赛事场次	≥14 场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社会体育指导员、裁判员培训场次	≥1 场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社会体育指导员、裁判员培训天数	≥10 天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举办各类群众体育活动	≥3 场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工作	=1 场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各项活动、赛事开展规范性	≥90%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体育指导员、裁判员培训出勤率	≥90%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国民体质监测数据准确率	≥95%	计划标准	—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各项群众体育活动、赛事举办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体育指导员、裁判员培训开展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国民体质监测工作开展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经济	各类群众赛事开展费用	≤71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指标	成本 指标		万元				分	
		各类群众体育活动费用	≤1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社会体育指导员、裁判员 培训费	≤1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国民体质监测费	≤3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全民综合身体素质	得到 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群众业余生活	有效 丰富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各类赛事活动参与人员满 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国家、自治区级代表性传承人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阿达来提·依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50	其中：财政拨款	11.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国家、自治区级代表性传承人补助项目预算资金 11.5 万元，计划用于对 1 名国家级及 19 名自治区级非遗传承人进行传习活动补助，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非遗传承人授徒、交流、学习的积极性，使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得到持续有力的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传承人补助人数	≥1人	计划标准	1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自治区级传承人补助人数	≥19人	计划标准	19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传承人考核达标率	≥98%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95%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家级传承人补助标准	≤2万元/人/年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自治区级传承人补助标准	≤0.50万元/人/年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传承人传习积极性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非遗传承人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6.6%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博物馆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负责人		库尔班·热合曼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3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资金 330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博物馆的日常运转及免费开放工作，包括引进精品展览、借助节庆日开展文化六进活动，发挥博物馆文化阵地作用，场馆免费开放计划 300 天。该项目的实施丰富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免费开放博物馆大大降低了市民接触和享受文化资源的门槛，促进了文化的普及和传播，使历史文化展示宣传得到有效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博物馆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天数	>=300 天	计划标准	300 天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免费开放绩效考评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按规定时间开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博物馆免费开放日均运行费用	<=1.10 万元	计划标准	1 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历史文化展示宣传	得到保障	计划标准	得到保障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入馆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负责人	艾山·乌斯曼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项目预算资金 40 万元，计划对哈密市各企业、街道、社区、村镇、学校、养老院等单位开展文化进万家活动 20 场，演出节目以多元文化歌舞形式展演，每场活动计划演出时长 30 分钟—45 分钟；2025 年哈密非遗日活动将以“人民的非遗，人民共享”为主题，举办为期 2 天“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 4 项。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群众对哈密非物质文化保护意识，弘扬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化进万家活动	≥20场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举办“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天数	≥2天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举办“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项目数量	≥4项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文化进万家活动上座率	≥7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举办“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成功率	≥95%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文化进万家活动完成时间	11月30日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举办“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开展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举办“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费用	≤3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开展文化进万家活动费用	≤1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哈密非物质文化保护意识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加活动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馆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公共文化云建设（全民艺术普及品牌活动）					项目负责人	王丽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公共文化云建设（全民艺术普及品牌活动）项目预算资金 20 万元，计划在哈密文化馆剧场开展少儿才艺大赛，在公共文化云进行宣传，给热爱艺术的孩子提供展示的平台，并通过比赛提高哈密市少儿艺术水平，丰富孩子们课余生活。开展比赛时聘请专业第三方公司 1 家保障比赛现场的灯光音响及舞台机械操作、服装、化妆、道具、主持人、LED 背景视频制作、场地氛围布置、后勤工作等。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丰富少儿业余生活，促进文化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第三方公司	=1 家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举办少儿才艺大赛	=1 场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大赛举办合规性	=100%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第三方资质达标率	>=98%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第三方服务工作开展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才艺大赛举办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举办才艺大赛费用	<=20 万元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少儿业余生活	有效丰富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赛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图书馆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哈密市图书馆拓展阅读空间、品牌阅读活动推广及优化阅读资源项目				项目负责人		周媛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70.00	其中：财政拨款	17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资金 17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品牌推广系列活动 2 项，分别是：领读人系列阅读推广活动、第四届“品读经典声动新疆”全民诵读大赛，积极探索阅读活动的新模式，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共同参与全民阅读活动。采购纸质图书不少于 1.2 万册、期刊不少于 315 种、图书古籍函套 1 批、电子资源及系统升级 1 批，进一步丰富图书资源品种，扩充图书资源藏量。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百部经典文化空间打造及推广应用，打造融合学习、体验、互动和沉浸式感受的新型阅读空间。聘请第三方服务公司开展阅读活动线上宣传及荐书视频制作，创新生产高品质新媒体产品，积极构建纸质阅读与网络传播互促共生、线上供给与线下活动相融的新型阅读生态。项目实施进一步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升图书馆公共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品牌推广系列活动	≥2 项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纸质图书	≥12000 册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期刊	≥315 种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图书古籍函套	=1 批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电子资源及系统升级	=1 批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百部经典文化空间打造及推广应用	=1 项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阅读活动线上宣传及荐书视频制作工作	=1 项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品牌推广活动宣传覆盖率	≥17%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纸质图书、期刊及古籍函套采购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电子资源及系统升级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百部经		=100%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	工作资料	

		典文化空间打造合格率					分	
		阅读活动线上宣传投放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推荐书籍短视频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品牌推广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纸质图书、期刊及古籍函套采购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电子资源及系统升级完成时间	<=7月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百部经典文化空间打造及推广应用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阅读活动线上宣传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短视频制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品牌推广系列活动费用	<=45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阅读活动线上宣传及荐书视频制作	<=10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百部经典文化空间打造及推广应用	<=20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纸质图书、期刊、电子资源及系统升级等采购	<=95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读者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馆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美术作品创作采风				项目负责人		马晓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聘请第三方机构 1 家，展览传播途径 2 种，通过第三方服务邀请画家创作中国画、油画作品单幅不小于 1.5×1.5 米；版画作品单幅不小于 1×1 米，共计 30 幅作品通过“线上交流”“下基层巡回展”等形式进行展览，创新传播途径，深化文旅融合，丰富产品供给，为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哈密篇章贡献艺术力量。创作作品以沙漠绿洲、戈壁胡杨、乡村新景、文化旅游、现代煤化工、大海道、哈密瓜、东天山以绘画主题，以国画、油画、水彩、版画多种形式绘画，展现“丝路名城甜美哈密”的自然风光、人文历史、社会风貌和产业发展，深刻反映了各族群众团结奋进、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和对美好生活的无限向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第三方机构	=1 家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展览传播途径	>=2 种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第三方机构资质达标率	>=95%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展览覆盖率	>=80%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组织绘画按时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展览举办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体活动服务费	<=15 万元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作作品	>=30 幅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群众业余生活丰富性	有效丰富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展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馆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群众文艺作品创作及优秀文艺作品参赛					项目负责人	王丽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 4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创作文艺作品 1 个，排练文艺作品 1 个的工作，为加强文艺创作，为参加各类大赛做好文艺作品储备，2025 年我馆计划创编舞蹈群众文艺作品，创编出的精品文艺作品，推荐参加国家及自治区大赛。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承载和传播传统文化、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作文艺作品	≥1个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排练文艺作品	≥1个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聘请第三方公司	≥1家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创作作品评审通过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第三方资质达标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第三方服务质量达标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创作作品按期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排练作品按期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创作作品费用	≤2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排练作品费用	≤2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文化传承	有效推动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演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馆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文化馆服务群众家具设备购置及数字化建设					项目负责人	赵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文化馆服务群众家具设备购置及数字化建设项目预算资金 60 万元，因哈密市文化馆于 2025 年建成并投入使用，现需按实际需求在等候区及交流区购置 LED 大屏 1 块，在休息区及公共区域安装桌椅、沙发、饮水机、展架、音响等基础设施 4 类，以提升工作人员及群众体验感，使哈密市文化馆基础配套设施得到进一步完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 LED 显示屏	=1 块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基础配套设施种类	≥4 类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购置物品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LED 屏故障率	≤5%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LED 显示屏安装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基础配套设施购置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置 LED 显示屏费用	≤11.5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基础配套设施购置费	≤48.5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化馆基础配套设施	逐步完善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群众体验感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到馆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馆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石榴籽”文艺小分队下基层				项目负责人	王丽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石榴籽”文艺小分队下基层项目预算资金 20 万元，2025 年计划在哈密市区县内村镇、社区、厂矿等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石榴籽”文艺小分队下基层演出活动 30 场，该项目的实施有效丰富广大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提升群众的幸福感及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下基层演出活动	≥30场	计划标准	-	1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活动上座率	≥80%	计划标准	-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均每场活动费用	≤0.6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活动后勤保障费用	≤2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文化生活	有效丰富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看演出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2025 年自治区线上运动会				项目负责人	阿拉帕提江·依玛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自治区线上运动会项目资金 25 万元，主要用于 2025 年 3 月至 4 月在哈密市开展 2025 年自治区线上运动会的平台搭建 1 个、平台运维 60 天、线上及线下推广、招商等工作参与人数 23 人，通过线上运动会的开展，吸引群众积极参加体育运动，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促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推动全民健身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制开发专属的线上运动会平台	=1 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平台运维天数	>=60 天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线上运维推广工作参与人数	>=23 人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平台故障率	<=10%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平台定制及个性化配置完成及时率	<=3 月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自治区线上运动会时间	2025 年 3 月至 4 月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线上系统开发费用	<=9.40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数据管理人员费用	<=0.90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线上运维费用	<=7.20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推广及招商费用	<=6.08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赛事评审费用	<=1.20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	有效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线上运动会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奔跑吧·少年“儿童主题健身活动启动仪式					项目负责人	阿拉帕提江·依玛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奔跑吧·少年“儿童主题健身活动启动仪式项目，预算资金 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儿童主题活动 1 场，通过项目实施，让儿童在运动中感受到体育运动的意义，提升儿童综合身体素质，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奔跑吧·少年”儿童主题健身活动	=1 场次	计划标准	-	1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活动圆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1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时间	<=11 月	计划标准	-	12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比赛用品及宣传费	<=2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各表演队伍奖金	<=5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进一步完善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儿童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 预算的通知-国球进社区、公园项目（配建乒乓球台）				项目负责人	阿拉帕提江·依玛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了支持体育事业、公益事业和人文事业的发展，国球进社区、公园项目资金 5 万元，主要用于计划对哈密市社区、公园乒乓球台采购配置，室外乒乓球台 10 台，室内乒乓球台 8 台，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加强全民健身场地基础设施的建设，构建统筹城乡、公平可及、服务便利、运行高效、保障有力的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全民健身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室外乒乓球台	=10 台	计划标准	—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室内乒乓球台	=8 台	计划标准	—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乒乓球台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政府采购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乒乓球台购置完成时间	<=11 月	计划标准	—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台室外乒乓球台购置成本	<=0.27 万元/台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每台室内乒乓球台购置成本	<=0.28 万元/台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健身	进一步推广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乒乓球台使用人群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全民健身志愿服务及推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				项目负责人	阿拉帕提江·依玛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全民健身志愿服务及推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活动项目资金 5 万元，是从政府相关部门、企事业单位、学校、街道（乡镇）、社区（村委会）等抽取符合条件的人员组成代表队，统一报名参加此次达标测验赛，测验人数 800 人，项目包括 30 秒跳绳、50 米×8 往返跑、1000 米跑（男）、800 米跑（女）、掷实心球、坐位体前屈、曲线托球跑、立定跳远等 8 项。测验数据上报国家系统平台，为国家全民体育锻炼指标统计、全民健康检查提供数据，构建统筹城乡、公平可及、服务便利、运行高效、保障有力的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测验人数	>=800 人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活动开展场次	=2 场次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体育锻炼标准测验活动测验项目	=8 项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测验数据准确率	>=90%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活动开展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时间	<=11 月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劳务费及运输	<=1.66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其他费用	<=0.16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执行服务费	<=0.30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差旅费及工作人员保险费用	<=0.54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活动物料制作及测验耗材费用	<=2.22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进一步完善	计划标准	-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 预算的通知-全民健身主题活动				项目负责人	阿拉帕提江·依玛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全民健身主题活动预算资金 10 万元，用于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宣传工作 1 项，以及保障全民健身活动开展的材料、场地、奖金、裁判费等费用的支出，保障活动圆满完成，全民健身活动天数 3 天，活动裁判员人数 30 人。项目实施促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裁判员人数	>=30人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民健身活动天数	>=3天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置比赛获奖名额	>=219个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奖杯数量	>=10个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主题活动宣传	=1 项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民健身主题活动	=1 次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活动宣传覆盖率	>=20%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民健身活动圆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主题活动宣传活动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民健身活动完成时间	<=11月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费	<=1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全民健身主题活动场地、器材、设备费用	<=1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裁判费	<=1.80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奖金、奖牌费用	<=5.70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不可预见性开支	< =0.50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正常比例赋 分	工作资料, 原始 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全民健身活动知晓率 (%)	> =3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 分	工作资料
		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 融合	进一 步加 强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新疆是个好地方 2025 年哈密市群众“三大球”联赛				项目负责人	阿拉帕提江·依玛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8.00	其中：财政拨款	28.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新疆是个好地方 2025 年哈密市群众“三大球”联赛项目 2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 1 场市级选拔赛，用于选拔赛裁判员相关费用支出及 50 名运动员参加自治区分区赛赛事保障费用，比赛天数 6 天。通过项目实施有效建立健全完善的社会体育网络，吸引广大群众参与“三大球”运动，有形有感有效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为体育强区和健康新疆做出积极贡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治区分区赛比赛天数	≥6 天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加自治区分区赛比赛人数	≥50 人	计划标准	200 人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赛事裁判员人数	≥25 人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市级选拔赛	=1 场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自治区分区赛比赛运动员保障率	>=90%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市级选拔赛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赛事裁判员费用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自治区分区赛比赛完成时间	≤11 月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市级选拔赛完成时间	≤9 月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裁判费用	<=1.50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市级选拔赛费用			<=6.50 万元	计划标准	10 万元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参加自治区分区赛比赛费用			≤20 万元	计划标准	20 万元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动员竞技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运动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押加项目推广及参加全国性群众体育赛事活动					项目负责人	阿拉帕提江·依玛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押加项目推广及参加全国性群众体育赛事活动项目，主要用于开展押加运动的专业培训用品的采购以及为 20 名运动员参加全国性群众体育赛事提供经费保障，培训天数 2 天，专业授课人数 2 人，参赛天数 6 天。通过该项目实施，使得押加运动让更多人关注、了解，进一步将传统体育竞技发扬光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押加运动专业培训天数	=2 天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专业培训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专业培训授课人数	=2 人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体育赛事参赛人员人数	>=20 人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赛天数	>=6 天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出勤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赛事参赛人员保障率	>=95%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赛事参赛完成时间	<=8 月	计划标准	-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押加项目推广（培训）费用	<=1.8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参加全国性群众体育赛事费用	<=8.2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押加运动知晓程度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赛运动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抖空竹				项目负责人	阿卜杜热西提·瓦伊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抖空竹是一种用线绳抖动从而高速旋转并发出响声的大众玩具，在我国历史悠久，广泛流传。2025 年项目资金 10 万元，主要用于为优秀传承人建立档案、传承人人物志短片、现场技艺记录。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推广非物质文化遗产，发掘优秀传承人，从而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拍摄人物志短片	=1 部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田野调研	>=1 次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租赁拍摄器材	>=1 批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建立传承人档案	=1 套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租赁器材质量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传承人档案信息完整率	>=95%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田野调研覆盖率	>=95%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短片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租赁器材到位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短片拍摄完成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传承人档案建立完成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田野调研工作开展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后期制作费	<=3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设备租赁费	<=1.6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传承人补贴	<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0.20 万元				分	
		前期调研及现场录制费	< =5.20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抖空竹文化传承受益公众 增长率	>=5%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说明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非遗传承人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体育运动学校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				项目负责人	樊国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2.00	其中：财政拨款	2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总资金 22 万元，支持哈密体育馆进行全年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对外开放全年不少于 330 天，每周开放 35 小时，国家法定节假日、全民健身日和学校寒暑假期间每天开放不少于 8 小时。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积极落实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服务，不断提高运营管理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对外开放天数	>=330天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持免费或低收费开放的体育场馆数量	=1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国家法定节假日、全民健身日和学校寒暑假期间每天开放时间	>=8小时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每周开放时间	>=35小时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符合《公共体育场馆基本公共服务规范》标准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国家全民健身信息服务平台数据填报及时率	>=80%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场馆日均运行维护成本	<=0.07万元/天	计划标准	-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场馆所属户外公共区域及户外健身器材全年免费开放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民健身日全面按规定免费开放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场馆健身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2025 年 全区新建旅游厕所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刘元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预算资金 10 万元，主要用于为景区修缮 17 个移动卫生间，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维护景区环境卫生，提升游客旅游体验，同时移动卫生间配备水循环系统和生态卫生设施，最大限度地节约水资源，降低污水处理负担，提高景区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移动卫生间	≥17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移动卫生间修缮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座卫生间修缮成本	<=0.59 万元	计划标准	-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景区管理效率和服务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博物馆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负责人	张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项目 4 万元，计划开展为期 16 天的培训及社会教育活动，活动共计开展两次，活动覆盖哈密市“一区两县”，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乡村文化建设，丰富基层老百姓的精神文化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及社会教育活动天数	≥16天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覆盖率	≥7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出勤率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完成时间	≤11月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支付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培训费用	≤2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培训活动相关材料费用及其他费用	≤2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图书馆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负责人	周媛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项目，预算资金 6 万元，主要用于选派 3 名文化工作者深入两县一区开展文化服务工作及指导、帮扶，开展各类文化活动，计划开展业务培训 2 场次，开展各类文化活动不少于 12 场次。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乡村文化建设，丰富基层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构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巩固基层思想文化阵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业务培训	≥2 场次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各类文化活动	≥12 场次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选派文化工作者人数	≥3 人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文化服务工作指导、帮扶及各类文化活动区县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出勤率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业务培训及各类文化活动完成时间	≤11 月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培训相关费用	≤2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开展各类文化活动相关费用	≤4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有效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名称		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免费开放资金				项目负责人		郝绍鹏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免费开放项目资金 20 万元，项目主要用于哈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中心免费开放的保障资金，其中包括：建筑消防设施年度检测费；建筑消防设施年度维护保养费；场馆电梯每年维护保养、检测、购买电梯专项设备保险及维修器材更换；信息技术维护费；平台维护费用；场馆保洁清洁用品购置；场馆年度维护；广告制作；购大华品牌 1 台录像机。项目实施进一步发挥哈密市非物质文化中心传承、弘扬传统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职能，提升场馆公共服务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消防设施年度检测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建筑消防设施年度维护保养	>=1 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电梯每年维护保养、检测	>=4 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付中心的信息传输服务费	=1 项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平台维护	=1 个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 LED 数字屏幕	>=265 块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展板制作	>=1 个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大华平台录像机	>=1 台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维修保养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信息系统平台故障率	<=5%	计划标准	-	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耗材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展板制作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设施设备维修保养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信息系统平台运维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耗材采购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	工作资料

							分	
		展板制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设施设备维修保养费用	< =3.20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 凭证
		信息技术服务及平台维护 费用	< =5.35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 凭证
		LED 数字屏幕采购单价	< =330 元/块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 凭证
		场馆日常设施及耗材购置	< =1.44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 凭证
		广告制作费用	< =0.50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 凭证
		录像机购置费用	< =0.50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 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场馆公共服务能力	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场馆接待人员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馆						
项目名称		美术馆运转经费					项目负责人	阿不里木·里提甫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美术馆运转经费 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场馆运转数量 1 个，场馆 1952.28 平方米采暖费用，以及水、电费支付合计 12 次；该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美术馆正常运转，更好地宣传弘扬维美术展览文化。保障美术馆工作更加高效有序进行，推动美术馆的健康、持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场馆运转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暖面积	>=1952.28 平方米	计划标准	1952.28 平方米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付水、电费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12 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9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暖气费	<=21.80 元/平方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水费	<=3 元/立方米	计划标准	3 元/立方米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电费	<=0.50 元/度	计划标准	0.5 元/度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美术馆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入馆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市级野外文物看护员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玉素甫·哈力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00	其中：财政拨款	2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文物看护员项目资金 26 万元，项目主要用于文物看护员 24 人工资发放，保障文物看护员人数 22 人，保障白杨河汉唐遗址讲解及看护人数 2 人，项目的实施更加明确了野外文物看护管理工作的内容和职责，丰富了野外文物遗址安全隐患防范知识，增强了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业务素质 and 文物保护能力得到有效提高，对野外文物遗址的安全保护工作更加规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文物看护员人数	>=22 人	计划标准	22 人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白杨河汉唐遗址讲解及看护人数	=2 人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看护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95%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看护员出勤考核达标率	>=90%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看护员日常巡查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发放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看护员月人均工资	<=800 元/月/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白杨河汉唐遗址讲解员补助标准	<=2000 元/月/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野外文物遗址安全性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看护员及讲解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项目预算的通知-第十一届“全国大众冰雪季”系列活动（哈密市滑雪冬令营暨趣味运动会）				项目负责人	阿拉帕提江·依玛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第十一届“全国大众冰雪季”系列活动项目预算资金 10 万元，项目主要用于开展哈密市滑雪冬令营暨趣味运动会，参与人数预计 100 人，活动开展天数 3 天，保障参与人员的保险费、差旅费及活动场地雪票相关费用支出。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的健身和健康需求，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全民健身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趣味运动会参与人数	>=100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趣味运动会开展天数	>=3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滑雪冬令营暨趣味运动会圆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滑雪冬令营暨趣味运动会开展时间	2025年1月14至22日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险费用	<=0.30万元	计划标准	-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门票	<=4.20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差旅餐食费用	<=5.5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	有效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运动会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项目预算的通知-女性社会体育指导员技能展示大赛昌吉州选拔赛				项目负责人	阿拉帕提江·依玛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女性社会体育指导员技能展示大赛昌吉州选拔赛项目预算资金 5 万元，主要用于 20 名女性社会指导员参加选拔赛的保险费、体检费、差旅费及参赛服装费用，赛事共计举办 3 天。通过项目开展，激发女性健身热情、提升女性健康水平，持续发挥女性指导员在健康中国建设进程中的积极影响，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女性社会体育指导员参赛人数	>=20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赛天数	>=3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女性社会体育指导员参赛保障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女性社会体育指导员参赛完成时间	<=11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险费用	<=0.20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体检费用	<=0.40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比赛服装	<=1.80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差旅费	<=2.60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女性社会指导员专业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赛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项目预算的通知-中华传统体育项目进场馆、进社区活动				项目负责人	阿拉帕提江·依玛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中华传统体育项目进场馆、进社区活动项目，预算金额 5 万元，项目用于中国传统武术项目的专业培训及宣传，培训共计开展 5 场次，培训共计持续 10 天，并在培训过程中发放相关宣传品。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让更多人了解和接触传统武术，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的健身和健康需求，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场次	=5 场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天数	>=10 天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宣传品及培训用品采购	=1 批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培训课课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出勤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物品采购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物品采购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品牌宣传片片长（分钟）	<=0.70 万元	计划标准	—	8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专业人员授课费、差旅住宿费	<=4.20 万元	计划标准	—	9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不可预见支出	<=0.10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人民群众的健身和健康需求	有效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体育运动学校						
项目名称		体育场馆运维经费				项目负责人		樊国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深入贯彻落实《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加快推进体育强市建设目标，进一步提高我市竞技体育综合实力，体育场馆运维经费项目资金 80 万元主要用于哈密市体校运动场馆内体育馆消防物联网建设、卫生间改造、更换防火窗帘、购置饮水机、日常维修维护，修缮改造项目 4 项，场馆运维项目 5 项，保障运行场馆 1 个。该项目的实施能有效提升公共场馆保障服务能力，为运动员、市民提供良好舒适的训练、健身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改造项目	≥4 项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场馆运维项目	≥5 项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运行场馆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修缮改造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场馆运维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修缮改造工作开展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场馆运维工作开展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90%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场馆修缮改造费用	≤53.5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场馆运维费	≤26.5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场馆服务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运动员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图书馆						
项目名称		图书馆免费开放场馆质量提升项目					项目负责人	周媛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图书馆免费开放场馆质量提升项目总资金 2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哈密市图书馆场馆全年 12 个月的用电量。项目的实施为到馆读者提供一个良好的读书环境，有效保障图书馆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场馆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电费扣除月份	=12 月	计划标准	12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电费收费标准	<=0.36 元/度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图书馆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到馆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馆						
项目名称		新文化馆运转经费					项目负责人	阿不里木·里提甫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3.00	其中：财政拨款	5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新文化馆运转经费 5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运转场馆数量 1 个，新文化馆电费支付，水费支付合计 12 次，保障冬季 5000 平方米场地暖气费支付，该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新文化馆正常运转，提高居民的文化素养，推动地区文化事业的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运转场馆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场馆每周开放时长	>=48 小时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供暖面积	>=50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年支付水、电费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暖气费	<=21.80 元/平方米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电费	<=0.50 元/度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水费	<=3 元/立方米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化馆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大型演出接待人数	>=500 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入馆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哈密市公共文化服务场馆运行经费				项目负责人		田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80.00	其中：财政拨款	3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政府购买服务-哈密市公共文化服务场馆运行经费项目 2025 年预算资金 380 万元，计划购买保安（含消防保安）、保洁、绿化水电电力维修、讲解员等服务内容。该项目实施有效保障 6 所公共文化服务场馆的正常运转，有效提升后勤保障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公共场馆运转数量	≥6所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服务项目内容	≥4种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水电暖维修维护场馆数量	≥6个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服务人员综合素质达标率	≥90%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共场馆水电暖维修维护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公共场馆服务工作开展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场馆水电暖维修维护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保安（含消防保安）运转经费	≤204.40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洁运转经费	≤68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水电暖维修维护费	≤36.60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公共场馆讲解员运转经费	≤73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后勤保障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哈密市文化馆						
项目名称		自治区彩票公益支持文化和旅游项目—公共文化服务					项目负责人	王丽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自治区彩票公益支持文化和旅游项目—公共文化服务项目资金 30 万元，主要用于在哈密文化馆内开展广场舞、合唱、舞蹈、器乐、剪纸等各艺术门类培训 20 期，培训学员面向文艺骨干、文化带头人及文艺爱好者，聘请第三方艺术培训机构，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哈密市文化馆公共服务能力，丰富群众业余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艺术培训场次	≥20 场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聘请第三方艺术培训机构	=1 家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报名参训人员出勤率	≥70%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第三方艺术培训机构资质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	7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艺术培训活动完成时间	≤11 月	计划标准	-	9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场培训平均费用标准	≤1.5 万元/场	计划标准	-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化馆公共服务能力	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艺术培训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2025 年，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单位非财政拨款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308.69 万元，不需要做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本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2 个，涉及预算资金 2060.71 万元，为政府性基金预算-专项债利息 2060.71 万元，不需要做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哈密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5 年 3 月 14 日